



The Spy

间 谍

[美]詹姆斯·库柏〇著

安然〇译



YZL10890337496

一部“纯正的美国式作品”
美国文学史上第一部民族题材小说，第一部蜚声世界的小说
谍战、悬疑、历险、爱情、战争、牺牲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The Spy

间 谍

[美]詹姆斯·库柏◎著
安然◎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间谍 / (美) 库柏 (Cooper, J. F.) 著 ; 安然译 . —北京 : 金城出版社, 2015.1
(世界间谍小说译丛)

书名原文 : THE SPY

ISBN 978-7-5155-1309-6

I. ①间… II. ①库… ②安…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67491 号

THE SPY by JAMES FENIMORE COOPER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2016 GOLD WALL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一切权利归金城出版社所有，未经合法授权，严禁任何方式使用。

间谍

JIANDIE

作 者 [美] 詹姆斯·库柏

译 者 安然

责任编辑 李凯丽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2.5

字 数 41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155-1309-6

定 价 32.00 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东二路 3 号 邮编 : 100102

发 行 部 (010)84254364

编 辑 部 (010)64271423

投稿邮箱 gwpbooks@yahoo.com

总 编 室 (010)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cn>

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010)64970501

·目 录·

- | | | |
|-----|------|----------|
| 001 | 第一章 | 暴风雨与不速之客 |
| 014 | 第二章 | 沃顿一家人 |
| 024 | 第三章 | 货郎哈维·伯奇 |
| 036 | 第四章 | 危险的团聚 |
| 050 | 第五章 | 弗吉尼亚骑兵队 |
| 061 | 第六章 | 恋人的重逢 |
| 074 | 第七章 | 激战 |
| 088 | 第八章 | 军医和三个伤员 |
| 101 | 第九章 | 追捕 |
| 111 | 第十章 | 劫掠与临终 |
| 124 | 第十一章 | 苦日子 |
| 136 | 第十二章 | 伊莎贝拉小姐 |
| 146 | 第十三章 | 盛宴 |
| 157 | 第十四章 | 葬礼 |
| 167 | 第十五章 | 情敌 |
| 173 | 第十六章 | 热闹的宿营地 |
| 185 | 第十七章 | 待死的囚徒 |
| 191 | 第十八章 | 摩西律法 |

- 199 第十九章 脱逃与决裂
211 第二十章 示警
221 第二十一章 戒指
235 第二十二章 被中止的婚礼
250 第二十三章 创伤深重
262 第二十四章 停跳的心
273 第二十五章 山间小路
280 第二十六章 审判
293 第二十七章 最后一丝希望
306 第二十八章 狂信的教士
323 第二十九章 逃亡
333 第三十章 荒山之夜
345 第三十一章 神圣的誓言
353 第三十二章 恶有恶报
365 第三十三章 捐躯
375 第三十四章 永远的诀别
381 第三十五章 三十三年后

第一章 暴风雨与不速之客

虽然沉浸 在 平 静 的 思 考 中，
但 那 闪 现 的 高 傲 却 揭 示 了 一 个 仿 如 地 火 的 热 烈 灵 魂。
理 智 的 光 芒 将 它 遮 挡，
就 像 埃 特 纳^[1] 的 烈 焰 隐 没 于 清 晨。

——《怀俄明的格特鲁德》^[2]

那是在 1780 年快要过去的时候，有一个孤独的旅人，正急匆匆地走在维斯特切斯特郡^[3]的山路上。东风呼啸，裹挟着的寒冷湿气越发砭人肌骨，提醒人们一场风暴即将到来。寒风一起，一般都要持续上好几天。经验丰富的旅人四处搜寻，试图在夜晚的黑暗之中寻找一个合适的地方，为自己遮风挡雨，然而这是徒劳的，大雨将至，空气中弥漫着浓浓的雾气。他想要找到一个符合需求的住处，但眼前只有下层居民住的、又小又简陋的农舍而已。这里离军队很近，住在这种地方是不安全的。

[1] 译注：埃特纳火山，意大利西西里岛东岸的活火山。一直以来都十分活跃，经常剧烈地喷出熔岩。

[2] 译注：作者是英国诗人托马斯·坎贝尔（1777—1844），长诗《怀俄明的格特鲁德》创作于 1809 年，讲述了生长在宾夕法尼亚山谷中的少女格特鲁德的一生。

[3] 原注：美国的各个州都自设下属郡，州与州的郡彼此重名是很常见的现象。故事的这一幕发生在纽约，纽约的维斯特切斯特郡是离城市最近的一个郡。

自从英国获得了对纽约岛^[1]的控制权，一直到革命战争终结，维斯特切斯特郡都是双方关注与争夺的中立地带。这片土地上的大部分居民不是因为遭到了束缚，就是因为自己的恐惧而装出了一副事不关己的中立立场。

这里南部的人们自然臣服于英国国王的统治，而北边的人们由于受到周围地区大陆军^[2]的保护，英勇地坚持着他们的革命信条与自治权。但是，他们之中的许多人伪装了自己，即使时至今日，也没有脱下那份伪装。其中一些人更是背负着被同胞们骂作叛徒的恶名进入了坟墓，实际上，他们却是革命领袖们得力的秘密间谍。反过来说，要是你打开某些激情洋溢的爱国者的秘密金库看看，就会找到那埋在成堆的英国黄金底下的王家特许证^[3]。

听到旅行者骑的骏马蹄声，他经过的每间农舍的女主人会带着小心翼翼的神情打开房门，审视着这个陌生人。她说不定会歪一歪头，把她的观察结果示意给房间最里面的丈夫，一旦有必要，他会立刻窜进附近的树林里，找到那个老地方藏起来。这座山谷就坐落在这个狭长的郡的正中间，离双方军队都很近，这就导致了这一带的治安问题，人们经常会丢东西。失主基本不要指望能找回被偷走的东西，不过原本的物件虽然不见得能拿回来，人们却会从另一方找到替代品。在这个根本无所谓法律正义可言的地方，这种“以物易物”的方法的确能让失主得到大致等同的补偿，

[1] 原注：纽约城坐落在被称为曼哈顿岛的岛屿上。但是，在它与维斯特切斯特郡相距最近的地方，分隔两者的河道只有若干英尺宽而已。架设在这里的桥被称为“国王大桥”。战争期间，围绕这座桥梁发生了许多小规模战斗，这个故事中也说明了这一点。所有的曼哈顿居民都知道“曼哈顿之岛”（Manhattan Island）与“曼哈顿岛”（Island of Manhattan）之间的区别，前者指的是科拉尔角附近的一小块区域，后者则指的是整个岛屿，或者整个纽约城区与郊区。

[2] 译注：独立战争中殖民地的军事力量，1775年6月14日根据大陆议会的决议建立，总司令是乔治·华盛顿。

[3] 译注：由英国国王颁发，准许在北美殖民地进行商业与土地买卖的许可证。

有时还远远超过了被盗物品的价值。说得简单一点，就是法律在这个特殊地带里销声匿迹，而所谓的“公正”则由那些最强大的人以个人利益和私情偏见来决定。

这个路过的陌生人看起来颇有些可疑之处，而且他乘坐的还是一匹漂亮的骏马。它虽然没有装上战马的马具，但就像它的主人一样英姿勃勃、仪态端正。这就引起了那些藏在屋子里警惕地打量着他的人的种种猜测。有些过于小心的人家都已经警钟大作。

经过整整一天的跋涉，旅人筋疲力尽，他急需找到一个落脚之处来躲避越发肆虐的风暴，现在大颗的雨水已经以近乎暴力的势头砸了下来。他做出决定，只要遇到下一个能提供住处的地方，就在那里借宿一晚。没过多久，机会就出现了。他骑马穿过一道疏于照管的栅栏门后，骑在马背上用力地敲响了那间简陋房子的大门。一个中年妇女出来应了门，她长得很难看，与她住的房子一样，让人无法产生好感。这个受到了惊吓的妇人打开了门，在一蓬柴火发出的耀眼光线下，她看到一个骑在马背上的人就站在她的门槛外，吓得马上又把门半掩上，半是恐惧、半是好奇地盘问骑手到底有何贵干。

门几乎已经合上，骑手没能看清屋子里的情况。但只是匆匆一瞥，他就不能不用渴望的目光在阴暗中搜索，希望能再找到一个能够遮风挡雨的坚固屋顶。随后他带着难以掩饰的勉强表情，陈述他的请求。但是对方显然并不想答应他，还不等他说完，就不耐烦地打断了他的话：

“现在外头这么乱，我可不愿意收留个陌生人过夜。”妇人用尖锐刺耳的声调粗鲁地说，“我这么孤零零的一个女人，家里又只有老人，再没有别的人。你只要沿着这条路再往前赶上半英里地，就有舒舒服服的房子能招待你啦，而且还不要你钱。你只要多走点路，他们收留你要方便得多，我也放心——前头也跟你说过了，哈维他又出去了。我真希望他能听我劝，少去四处晃荡。他如今也挣了不少钱，就该和那些跟他差不多大的人一样，早点安定下

来过正经日子，别再整天跑来跑去的了。可是哈维·伯奇非得要走他自己的路，当他一辈子的流浪汉！”

骑手并不想再多听下去，他按妇人的催促继续赶路。他缓缓地把马头拨向来路，同时裹紧了他那强健躯体上的宽大斗篷，做好再次面对风雨的准备。但就在这个时候，他忽然注意到妇人刚才说的一句话。

“这么说，这里是哈维·伯奇的家？”他不由自主地问道，但很快就控制住自己，没有继续追问下去。

“这可难说，他才不把这里当家呢。”妇人立即说道，她鼻息急促，好像迫不及待要回答这个问题似的，“他从来都不着家，待也待不久。当他好不容易愿意赏光在他那可怜的老爹和我跟前露露面的时候，我都快不记得他长什么模样了。不过管他还会不会回来，我才不在乎——从你左手边第一个栅栏门那里拐过去——没错，我一点也不在乎，谁管哈维要不要再回来——我不在乎。”说完，她唐突地当着骑手的面关上了门，而骑手也很乐于再多骑半英里地，好到那个她说得那么肯定、更加舒服安全的住处去。

此刻天光熹微，足以让旅人辨认出开拓过的土地，以及刚刚到达的这个建筑附近的院落。房子是石砌的，形状狭长，并不太高，两边各有一间小小的厢房，正面还延伸出一条用木柱规整排列成的走廊，围栏和外屋也井然有序，让这座房子在普通农舍中显得鹤立鸡群。旅人拉着他的坐骑来到了墙角，这里多少可以给马儿遮蔽一些风雨，然后他挎起行囊，用力地敲了敲房子的大门。很快就来了一个上了年纪的黑人。他似乎认为在这种情况下不用向主人请示——他在手中蜡烛的照明下，仔细打量了来访者——就接受了旅人借宿的请求。旅人被带到了整洁的客厅中，这里点着熊熊的炉火，驱散了这风暴肆虐的十月夜晚的阴郁。旅人把自己的行囊交给了专门来为他服务的侍者，又礼貌地向把他接进门来的那位老人再次重复了他的要求，还向着坐在一边做着针线活的三位女士问好之后，才脱掉赶路时裹着的外衣。

解下脖颈上的围巾，又脱下蓝布斗篷后，他身穿着同样布料做成的外套，进入了这个家族品评的视线之中。他是一个身材高大、举止优雅的男人，看起来大概有五十岁。他的面容显示出沉稳与威严，鼻梁挺直得好像希腊人；他灰色的眼睛中包含着宁静与深思熟虑，还有浓浓的忧郁；他的嘴与下颚线条显得十分坚毅。为了赶路，他周身的打扮简单朴素，但却像是上流阶层穿的式样；他没有戴假发，发式让他显得颇有军人风范，而他笔直而优雅的姿态更是强调了这一点。他的整体风貌是如此让人印象深刻，充满绅士风度。在他整理好仪表之后，女士们从座位上站起来，和这栋房子的主人一起，再次表示了对他的欢迎，还有对他问候的回礼。

这里的一家之主比旅人要大上几岁，从他的做派、穿着以及感觉，都可以看出他是一个出身上流社会、阅历相当丰富的人。三位女士中的一位是四十岁左右的老姑娘，其他两位则年轻得多，看起来还不到前者岁数的一半。年纪最大的这位女士，青春已经离她而去，但是她迷人的双眸，还有漂亮的秀发都让她那么让人赏心悦目，她的一举一动充满了柔和与亲切，这为她增添了少年人所无法拥有的魅力。那两个女孩长得十分相似，显然是姐妹。这对姐妹正当青春年华，正像大多维斯特切斯特郡的女孩一样，面颊红润得好像玫瑰，衬托得水汪汪的碧蓝双眼越发明亮，显示出她们内心的纯洁与宁静，让人看了就不由得心生喜欢。三个女子都拥有窈窕的身段，也是这一带女子的特征。而且像那位绅士一样，她们的举止也证明了她们属于上流阶层。

给远路而来的客人送上了一杯马德兰白葡萄酒后，沃顿先生，这座幽静房子的主人重新在火堆边落座。他稍稍停顿了一下，似乎在考虑是不是有违礼貌，最后还是探询地望了陌生人一眼，开口问道：

“能请教一下，我将荣幸地为哪位先生的健康干杯吗？”

旅人也坐到了椅子上，当沃顿先生问他话时，他正无意识地盯着火堆出神。他缓缓转过眼去，面上微微泛红地望着主人回答：

“请叫我哈珀就好。”

“哈珀先生，”主人按当时的礼节重复了一遍，“我很荣幸地为您的健康干杯，并且希望刚才的风雨没有损害到您的健康。”

听了主人的祝词，哈珀先生安静地鞠躬致谢，随即又发起呆来，对于这一天里冒着狂风赶了那么远的路的旅人来说，这也是自然的。

两位少女也在旁边落座，重新做起了针线。她们的姨妈，珍妮特·佩顿小姐则走出了房间，去为这位不速之客准备充饥的食物。哈珀先生似乎专心地享受着这与屋外有着天壤之别的舒适环境，屋子里笼罩起短暂的沉默，直到沃顿先生再次开口询问客人介不介意自己抽烟。听到对方说不介意之后，他立刻拿起了客人进来时放在一边的烟斗。

看来主人是急不可待地想要与客人畅谈一番，但是一来出于谨慎，二来也怕打扰到这位明显在故意保持沉默的客人，他犹豫了好几次都欲言又止。直到哈珀先生终于抬起头来看向自己，他这才受到鼓舞，打开了话匣子。

“我发现这可真不容易呢。”沃顿先生很小心地绕了个弯子，避免一上来就直接提出他想说的话题，“我是说，我习惯抽烟来当做晚上的娱乐，可是要买到质量够好的烟草真的不太容易。”

“我想纽约的商店里会有全国最好的货色才对。”哈珀冷静地加入了对话之中。

“哦……这个当然。”主人结巴了一下，抬眼望向哈珀的脸，见他神色从容，很快就又垂了下去，“城里的货物当然很丰富。可现在是战争期间，虽然我们是无辜良民，但为烟草这么点小事就进城一趟，实在是太冒险了。”

刚才沃顿先生填完烟斗后，烟草盒子没有盖上，就放在哈珀先生手肘边几英寸的地方，他从里面轻轻捏起了一小撮，试着放到舌头上尝了尝。他的举止很自然，但这却让主人一下警惕了起来。不过客人并没有说出烟草的质量的确属于顶尖一级的话来，只是

又陷入了缄默，这个举动打消了主人的戒心。沃顿先生不想放弃刚才获得的优势，他努力地鼓起更大的干劲继续说道：

“我发自心底地深深希望，愿这反常的争斗能早日结束，让我们再次和平友爱地与亲人好友团聚。”

“大家渴望的事情还有很多吧。”哈珀先生抬起眼睛望向主人的面庞，意味深长地说。

“我听说我们的新盟友^[1]虽然到达了这里，却还没做出什么重要行动呢。”沃顿先生边说边抖掉了烟斗里的烟灰，借口从小女儿那里接过一块煤，转过身去背向着哈珀。

“我想这是普通公众还没有听说而已。”

“难道这暗示着他们要进行什么大的举动了吗？”沃顿先生仍在让女儿帮自己点烟，但暂时停止了动作，期待着对方的回答。“莫非已经有了什么苗头？”

“哦！并没什么特别的。但面对一支由罗尚博将军^[2]率领的强大军队，自然会有所期待的吧？”

哈珀先生用点头表示了赞同之意，但没有再说别的什么。沃顿先生点燃烟斗之后，又把这个话题继续下去。

“他们看起来在南方表现得更为积极，盖茨^[3]和康瓦利斯^[4]看起

[1] 指法国远征军。1778年2月法国与美国签订军事同盟条约，法国正式承认美国，随后对英国宣战。1780年7月，由罗尚博将军率领的特别远征军在纽波特登陆。

[2] 译注：让·巴普蒂斯·杜纳坦·德·维缪尔，罗尚博伯爵（Jean Baptiste Donatien de Vimeur, comte de Rochambeau，1725—1807），军事家，法国元帅。

[3] 译注：霍雷肖·盖茨（Horatio Gates，1725—1806），美国将军，1780年8月在卡姆登战役中被康瓦利斯率领的英军彻底击败，三千美军仅幸存七百人。

[4] 译注：查理·康瓦利斯侯爵（Charles Cornwallis，1738—1805），英军将领，殖民地官员及政治家。1778年起任北美英军副总司令，卡姆登战役中获得大胜。

来要在那场战争做个了结。”

哈珀先生的眉头微微皱了起来，脸上也笼罩起一层忧郁的阴影。他的眼中闪过一道火光，揭示出心中潜藏着的深深感情。但就连一直用赞赏的眼光望着他的小女儿也没有来得及察觉到，那光芒就消失了，他的脸上只留下了成为他特征的那种镇静，以及以理性控制感情的尊严。

姐姐在椅子上不安地扭动了几下，才鼓起勇气开了口，语调中带着炫耀胜利似的欢欣：

“盖茨将军要面对的是康瓦利斯爵士，这次他可不会像对伯戈因将军^[1]那时那么幸运了。”

“可是盖茨将军是个英国人啊，莎拉。”妹妹立刻叫了起来。接着她就为自己的冲动而羞红了脸，她在自己的针线筐里乱翻着，试图掩饰刚才的举动，希望大家都没有注意。

随着她们两个你一句我一句地说着，客人也交替地打量了两个姑娘。他开玩笑似的向妹妹询问，嘴角肌肉极其轻微地一动，流露出他的另一种感情：

“我能冒昧地问一下，你通过这个事实得出了什么结论吗？”

见这位陌生人对自己鲁莽地说出的一句话而直接询问自己的意见，弗兰西丝的脸更红了。然而知道自己必须回答后，经过稍稍的犹豫，她结结巴巴地说：

“就是……就是……先生……我跟我姐姐对英国的军力看法有些不同。”她如此总结着，那孩子一样无邪的脸上泛起意味深长的微笑。

“那么具体又是哪里不同呢？”哈珀先生带着父亲一样柔和的微笑，望着她那充满活力的样子继续追问。

[1] 译注：约翰·伯戈因 (John Burgoyne, 1722—1792)，英军将领，1777年奉命进攻纽约时被盖茨的军队击败，不得不于10月17日在萨拉托加向盖茨缴械投降。萨拉托加大捷成为独立战争的转折点，此后美军开始组织大规模的进攻与反攻。

“莎拉认为英国人永远不会被打败，但是我却相信他们并不是无法战胜。”

旅人以一种喜悦的纵容态度听着她的解释，上了年纪的人总是喜欢看到年轻人那种天真无邪的热情。不过他并没有回话，只是重新转向火堆，沉默地继续凝视其中的余烬。

沃顿先生白费了一番努力，还是没能听到他的客人对于政治的意见。虽然客人没有明显表现出拒绝，但也没有积极交流的愿望，他的态度明显有所保留。于是屋子的主人无视了这位客人性格中最重要的特征，站起了身，请客人到另一个房间去，那里摆放着晚餐的餐桌。哈珀先生向着莎拉·沃顿伸出手来，请她和自己一起走进餐厅。弗兰西丝跟在后面，她看起来很迷惑不解，不知道是不是自己扫了客人的兴致。

屋外的暴风雨越发疯狂。瓢泼大雨抽打在屋子的墙壁上，唤醒了房间中沉默的快乐，风雨声越发显出了这里的宁静、舒适与温暖。就在这个时候，门又一次被大声地敲响了，忠诚的黑仆人再次走到了门边。一分钟之后，仆人走了回来告诉他的主人，又有一位过路人要借住一晚，以躲避暴风雨。

当这个新访客不耐烦地敲门的时候，沃顿先生从他的椅子上站起了身，明显显得很不安。他迅速看看前面这位客人，又看看门口，似乎觉得这第二个陌生人的来访与第一个客人会有什么关系。但主人还没来得及压低声音吩咐黑奴请第二位客人进来，门就被粗鲁地推开，那个陌生人自顾自地走进了房间。看到哈珀先生之后他停了一停，然后用正式的礼节把刚才由佣人转述的话重复了一遍。沃顿先生和他的家人很明显不喜欢这个后来的客人，但天气这么糟糕，如果拒绝这个人借宿的要求，不知道会导致什么后果，这迫使老绅士不情愿地作出了默许。

佩顿小姐安排人手撤换了桌子上的一些碗盘之后，那个饱受风雨的闯入者被请上了桌，分享刚才剩下的饭菜。那人把自己的粗呢大衣扔到一边，大模大样坐上了指给他的那把椅子，毫不顾

忌地大嚼大咽，满足起自己的食欲来。虽然塞着满嘴的食物，他却总用狐疑的视线瞥着哈珀先生，因为对方正在近处仔细观察着他，这让他感到了尴尬。吃到最后，又倒了一杯葡萄酒，这个新来的向着审视者意味深长地点了点头，然后把酒一口吞下，向对方开口：

“为我们的相识干杯。虽然你好像不是第一次看到我似的，不过我相信我是第一次遇到你。”

主人提供的酒似乎很合他的口味，把杯子放回桌子上后，他伸出舌头在嘴唇上响亮地一舔，声音在房间里回荡。然后他拿起酒瓶，对着火堆发出的光亮，默默地观察着那清澈亮丽的色彩。

“哪里，我想我们之前从没有见过面，先生。”哈珀先生向他的观察对象微微一笑。他似乎已经满意于对这个新客人的观察，又转向了坐在他旁边的莎拉·沃顿，不经意地问道：

“之前过惯了丰富的城市生活，像现在这样在乡下隐居肯定很无聊吧？”

“哦！那当然了！”莎拉急忙说。“我和爸爸一样，希望这残酷的战争快点结束，这样我们就能再回到我们的亲戚朋友那里去了。”

“那弗兰西丝小姐，你也像你的姐姐那样渴望和平到来吗？”

“某方面来说，我也一样，”妹妹鼓起勇气，羞怯地偷偷瞥了发问者一眼，发现他的表情还是那么亲切友善，她的脸上就泛起了生气勃勃的明朗笑容，继续说下去，“不过，那要在不牺牲我们同胞的权利的前提下。”

“权利？”她姐姐不耐烦地重复了一遍，“有谁的权利能大得过国王呢？国王的统治权是天赋的，又有什么义务比服从他的统治更明确呢？”

“是是是，当然没有啦。”弗兰西丝很有幽默感地笑笑。她亲切地拉起她姐姐的手，又笑望着哈珀补充了一句，

“我想现在先生已经很明白姐姐和我的政见不同了。不过我

们还有爸爸做我们的仲裁人呢。他爱着我们的同胞，也爱着英国人——所以他不会站在任何一边。”

“没错。”沃顿先生带着些惊惧看了看他的第一个客人，又看向另一个，“两边的军队里都有我的亲密好友，恐怕任何一方的胜利都会给我造成不幸。”

“在我看来，根本没什么理由为美国佬担心嘛。”坐在桌边的客人插话道，他若无其事地又从那瓶很欣赏的好酒里倒了一杯出来。

“国王陛下的部队也许是比大陆军更有经验，”主人有点害怕地回答，“但是美国人已经获得了显著的战果啊。”

哈珀对双方的观点都予以无视，他站起了身，希望能到休息的客房里去。一个小男仆带他去卧室，于是他彬彬有礼地向所有人道了晚安后，跟着男孩走开了。而当哈珀先生出去，门一关上，那个不请自来的闯入者就丢下了刀叉。他缓缓地从座位上站起来，边聚精会神地侧耳聆听，边靠过去打开了房门——看起来他是在检查另一个客人的脚步声是否远去——在他的行动引起了恐慌与惊讶的时候，他又关上了门。就在瞬息之间，遮挡住黑发的红色假发，以及遮盖住半张脸的眼罩就被扯了下来，还有那让他看起来似乎有五十岁的佝偻脊背也一下子伸直了。

“爸爸！我亲爱的爸爸！”——一个英俊的青年叫了起来，“还有你们，我亲爱的妹妹们和姨妈！——我终于又见到你们了！”

“上帝啊，我的亨利，我的儿子！”大吃一惊的父亲狂喜地惊呼起来。他的妹妹们已经扑在了他的肩头上，激动得掉下了泪珠。

沃顿先生的儿子出人意料地显示出自己的身份，除了他的家人外，只有忠诚的老黑人看到了这一切。这个黑奴从很小的时候就在他主人的家里长大，就像是要嘲笑他低微的身份一样，他被取名为恺撒^[1]。恺撒捧起他的小主人伸过来的手，在手背上落下炽热的一吻，就退了出去。为哈珀先生引路的那个小男仆也没有再回

[1] 译注：与古罗马的恺撒大帝（Julius Caesar）同名。

过房间。过了一会儿，当老黑奴一个人走进来时，年轻的英国军官正在高声地问：

“那个哈珀先生是谁？他会不会去告发我？”

“不不不，哈利主人^[1]，”黑人叫着，自信地摇着他灰白的脑袋，“我看不见啦，哈珀先生跪在地上，向上帝祷告呢。会向上帝祷告的绅士都不会告发来看老父亲的好儿子。那是剥皮党^[2]才干的，基督徒才不那么干呢！”

这段关于剥皮党的见解，不只是恺撒·汤姆森先生——这个老黑人是如此称呼自己的，他认识的那个小小圈子里的人则叫他恺撒·沃顿——一个人的结论。实际上出于便利性，说不定还有必要性的考虑，纽约附近的美国军队领袖们的确雇佣了些有恶行的人来当下属密探，以执行小规模骚扰敌人这一计划。在这个时代，无法严格要求对所有违法的行为都做出审核，在军事权力不受约束、人民权利受到抑制的情况下，压迫与不公正现象自然会出现。在这种情况下，社会上出现了一个独特的人群，他们唯一的目的就是打着爱国主义与热爱自由的旗号，去剥夺自己同胞任何一点点被视为超过限度的幸福。

有时，军事当局会对这种瓜分他人财产的事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州民兵委员会的某个小头目就承认过这种无节制的抢劫，乃至发生流血事件都是合法的。

对英国而言，既然有这么一块富足的土地，足以作为实利来刺激对国王的忠诚心。他们连海盗都进行了收编，而且还更加组织化、系统化。长时间的经验，让他们的领导人知道集中力量做事是多么重要。尽管传统上没有给他们的成果做出正确评价，但他们的成绩还是很大程度归功于这种先见之明的。这个军团有个古

[1] 译注：当时黑奴使用的口语从语法到发音都与标准英语大相径庭，恺撒会把亨利叫成哈利，莎拉叫成莎莉。

[2] 译注：如下文所说，是对借爱国为名，实际大肆掠夺、中饱私囊的匪徒的称呼。